

岳阳市林业局

岳阳市林业局 2016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根据市财政局岳财绩〔2017〕1 号文件精神，我们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认真的自查自评，现报告如下：

一、部门概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市林业局局机关有内设科室 15 个，年末编制 69 人，实有人数 103 人，其中在职 68 人、离退休 35 人，主要承担植树造林、国土绿化、林业改革、林政执法、林木林地管理、限额采伐管理、野生动植物保护、湿地保护管理、森林防火、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林业产业发展、国有林场管理、林木种苗管理等职责。有湖南东洞庭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市森林公安局、市林科所、市水上木材检查站和市铁路木材检查站 5 个直属单位。

（二）整体支出决算情况。2016 年市直林业系统决算支出为 5241.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76.07 万元，占总支出的 45.33%，人员支出占基本支出的 82.03%，公用经费支出占基本支出的

17.97%；项目支出 2865.45 万元，占总支出的 54.67%。

二、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基本支出主要包括单位职工的工资支出及日常公用支出。2016 年，市直林业系统基本支出 2376.07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1949.11 万元、公用支出 426.96 万元；三公经费总支出 153.82 万元，未超过年初计划数，其中公务接待费支出 84.1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9.63 万元。市林业局机关“三公”经费支出总额 48.24 万元，比 2015 年下降 21.68%。

（二）项目支出情况。2016 年项目总支出 2865.45 万元，包括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森林资源管理、森林培育、动植物保护、林业防灾减灾、湿地保护、三峡工程后续项目、科技推广、森林公安补助和林业执法与监督等项目。

（三）支出管理情况。一是加强项目管理。市林业局机关全年造林绿化、病虫害防治、森林防火、绿色岳阳建设等重点项目支出占全年支出的 66.14%，认真组织实施了森林防火重点火险区综合治理二期工程项目，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程序和规定，加强监督和验收。二是加强项目竣工验收，完成了洞庭湖区杨树人工林复合经营模式推广与示范项目的竣工验收。三是加强资金使用监督检查。配合省林业厅开展了中央财政林业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2013-2015 年退耕还林工程资金、中央和省级森林生态效益补偿基金、林业贴息贷款项目资金、林业成品油价格补助资金、中央财政造林、森林抚育、良种补贴、林业救灾资金、国有贫困林场

扶贫资金等多个项目的自查自纠专项检查，并上报自查报告。

三、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预算配置情况。局机关在职人员编制 69 人，实有人员 68 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达 100%。年初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579.25 万元，年末决算收入 1562.7 万元，决算支出 2194.58 万元。

（二）严格预算执行。一是建立预算执行责任制。将年度预算收入责任及预算支出额度逐一分解落实到各科室，形成领导重视、衔接紧密、齐抓共管机制，建立预算指标额度台帐，将预算执行情况作为年度目标考核的内容。二是建立预算执行信息化管理制度。在林业信息网及政务公开网公布部门财政预算批复及执行情况，并从 2012 年起每季度在机关公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接受监督。部门预决算及“三公经费”全面向社会公示。三是健全项目资金管理制度。对于财政性专项资金，在市财政局的督导下，严格按专项资金项目实施方案执行，督促项目承担单位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及时办理报账、验收、结算等相关手续，做到不集中使用、不滥用资金，最大限度提高了资金利用效率。

（三）加强预算管理。一是完善制度办法，按照“细、实、严”的标准，对机关财务管理制度、公务接待制度、机关车辆管理制度、林业项目资金管理辦法等进行了修订完善，将政府采购、公务卡改革、绩效管理、固定资产、“三公”经费等纳入了财务管理的重点内容，做到以制度约束支出、以制度规范行为。二是认真推行公务卡制度，2016 年局机关公务卡刷卡比率达 72%，各直属单位刷卡率

全部超过了 53%。三是推进支出绩效评价工作，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印发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完成了省级专项资金及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树立“花钱必问效”的理念。四是加强对大额支出的评审，对 1 万元以上的支出项目交中介机构评审，5 万元以上的支出项目送财政评审，机关基本建设、设备购置、宣传印刷、绿化苗木等都严格按照要求办理了政府采购手续。

（四）提升支出绩效。2016 年，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统筹城乡绿化，全面推进生态林业和民生林业建设，圆满完成了市委、市政府交给的各项任务。全市森林覆盖率稳定在 45.3%，活立木蓄积量达 1950.2 万立方米，比 2015 年增长 4.14%，林业经济总产值达 312.55 亿元，比 2015 年增长 17.5%，再夺“湘林杯”，荣获全省林业建设目标管理优胜单位和市委市政府“一极三宜”江湖名城建设综合绩效考评先进单位，实现了省厅行业先进和市级综合先进的双丰收。

1. 助推新增长极建设，提升兴林富民实效。一是全力推进重点工作。全面小康社会建设考核指标一森林覆盖率达到 45.3%，已提前达标；新增长极建设一“绿色通道”建设完成 4600 公里，超任务 42 公里，绿化达标率 90%；市政府重点工作一省级以上生态公益林保护落实管护面积 338.23 万亩，完成率为 100%，打卡发放生态补偿金 5484 万元，完成率达 100%；东洞庭湖湿地保护成效明显，利用国际湿地日和爱鸟周开展宣传活动，举办野生麋鹿放归活动，开展以打击非法矮围、破坏野生动物生息繁衍场所为重点的集中整

治行动，市政府发布综合整治的通告，《湖南东洞庭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办法》纳入 2017 年人大立法计划，湿地公园调规成功通过了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评审委员会的专家评审，得到了国家层面的认可。二是狠抓林业产业发展。全市油茶、楠竹面积分别达 85 万亩、118 万亩，形成了以山润油茶为龙头的林油、以羊楼司竹业特色小镇为龙头的林竹和以泰格林纸为龙头的林纸等林产工业集群。2016 年获批省级林业龙头企业 4 家、现代林业楠竹综合产业园 1 个、现代林业特色产业园省级示范园 4 个，争取林业行业产业园建设资金 1400 万元。全力拓展林下经济，发展省级林下经济示范基地 5 个、农民林业专业合作社 6 家，林下经济产值达 21 亿元，同比增长 21.4%。平江县确定为“国家林下经济及绿色产业示范基地”，参与林下经济开发的林农达 5.2 万户。三是积极探索林业新业态。全面启动森林康养产业，平江县福寿山森林公园作为全省森林康养示范基地代表在全省旅游大会上作典型发言。深入调研林业碳汇，主动介入林业碳汇交易。国家林业局林业站公共服务能力提升示范培训班(南方片)在岳阳举行，岳阳县张谷英镇和新墙镇林业站被定为现场教学模板，对岳阳市利用“互联网+”测土配方系统平台服务林农等提升基层林业站公共服务能力的做法给予了充分肯定，在中国绿色时报进行报道。加快森林旅游，全市以森林公园、湿地公园为主题的生态旅游热度不减，年收入超 2 亿元。四是促进林农增收致富。充分利用行业扶贫政策，将平江县 387 名有劳动能力的贫困人口就地转成生态护林员，每年将获得财政补助 387 万元。林业

系统 8 批次涉林项目均与扶贫工作挂钩，在贫困村营造经果林、珍贵树种 10 万株，发展油茶、楠竹特色林 1 万亩。落实 338.2 万亩生态公益林保护，向林农打卡发放生态补偿金 5484 万元。发放退耕还林森林抚育等各类补贴 2156.5 万元。

2. 紧扣林业发展主题，优化生态发展环境。一是加大造绿护绿力度。着力推进城乡护绿、扩绿、建绿工程，共完成造林 32 万亩，其中人工造林 22 万亩、无林地和疏林地封山育林 10 万亩，完成义务植树 1165 万株，义务植树尽责率达 90%。制定完成《岳阳市城乡三年绿化行动总体方案》和《岳阳市城乡三年绿化行动 2017 年度实施方案》，全面推进城乡三年绿化行动。落实森林禁伐减伐三年行动，活立木蓄积净增加 75.6 万立方米。开展古树名木资源普查工作，核定现存古树名木 6979 株。市林业局获评全国、全省造林绿化先进集体。二是着力维护生态安全。严查涉林案件，全市共办理涉林案件 218 起，其中刑事案件 40 起，行政案件 178 起。在严厉打击非法占用林地等涉林违法犯罪专项行动中，查处林业行政案件 53 起，清理非法占用林地项目 16 个，清理木材、野生动物非法交易场所 45 处，收回违法占用林地面积 106.5 亩，收缴木材 121.4 立方米。严防森林火灾，加强森林火灾督查问责，强化火源管控，全市共发生 85 起森林火灾，过火面积 159 公顷，森林火灾受害率 0.25%，低于省定控制指标，且未发生重特大森林火灾和人员伤亡事故。严抓病虫害防治和野生动物保护，制定病虫害防治预案，举办松材线虫防控工作现场培训班，召开铁山水库松材线虫病绿色防

控项目研讨会，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面积 2.51 万亩、成灾率 2.77%，低于省定考核指标。开展野生动物保护的“清网行动”，立非法狩猎刑事案件 2 起，立林业行政案件 2 起，刑拘 2 人，处理违法人员 2 人，共收缴枪支 4 支。三是打造湿地保护亮点。湿地公园建设进入快车道，汨罗江国家湿地公园、湘阴洋沙湖-东湖国家湿地公园试点建设已顺利通过国家级评估验收，全市国家级湿地公园已达 6 个。加强麋鹿保护，在东洞庭湖湿地举行麋鹿引种放归仪式，从江苏大丰麋鹿保护区引种 16 头麋鹿放归洞庭湖。成立汛期高水位麋鹿救护应急队，制定《洞庭湖汛期后麋鹿保护管理工作方案》，加强麋鹿后续保护，汛期共救护自然野化麋鹿成体 5 头、幼体 4 头，解救受困麋鹿 6 头。拍摄生态电影，启动中国首部湿地生态电影《洞庭情缘》拍摄工作，已完成剧本创作、场地选址等前期工作。开展专项整治行动，推进保护区人类活动斑块点和人为活动整治，实行“一周两报”制度，及时通报整治情况，岳阳监狱对下湖道路实行封闭管理，君山区已拆除壕河外湖洲滩烧烤灶台等设施，岳阳县拆除东洞庭湖矮围并开展了打击非法捕捞专项行动。对 60 个重点整治点整治情况进行督查。积极回应公众对湿地保护的关心，联合多部门对全国人大代表秦希燕反映的洞庭湖挖砂现象进行整治，并将整治情况上报省人大，密切跟踪打击君山后湖干湖捕鱼等破坏湿地行为。四是推进秀美林场建设。抓好秀美林场建设示范工作，巩固国有林场改革成果，对全市国有林场改革后续问题进行定期调度督促，确保林场生态功能只增不减，保障林场职工的正

当权益不受损失。华容塔市林场在全国 4800 多家国有林场中脱颖而出，获评为“全国十佳林场”，是省内唯一入选林场。湘阴县老庙台林场和岳阳县相思山林场已被正式纳入国有林场行业管理。岳阳楼区投资 1880 万元用于麻布山森林公园基础设施建设。依托林场改革红利，加快森林公园建设，全市森林公园“吃住行游购娱”产业链不断完善，带动当地餐饮、零售、交通等产业发展，有 4 个森林公园参加 2016 年中国森林旅游节，慕名而来的参观者络绎不绝。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基层支撑减弱，发展受到一定制约。在省管县财政体制下，取消了直管县对市级的收入上缴分成，而监管事务依然由市级承担，且责任有增无减。在财政预算经费有限的情况下，林业工作经费缺口较大，财权与事权相匹配的矛盾依然存在。

（二）履行中心工作及重点工作亟待提高经费保障水平。市委、市政府及省厅部署安排的中心工作、重点工作很多。一方面，联手帮扶企业、森林防火、松材线虫病防控、市级领导及局机关建整扶贫点、新农村建设示范点经费支出量大。另一方面，承办省厅及市政府重点工作任务艰巨。近几年全市实施的国家、省林业重点工程项目多，每年迎接国家、省检查验收任务重，差旅费、油料费、会议接待等费用较高，而林业项目中没有安排工作经费，部门工作经费缺口较大。

五、措施和建议

(一)从源头上强化对专项资金预算管理。实行专项资金预算管理，结合单位实际，按轻重缓急统筹安排编制预算，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合理性，优化资金使用结构。同时，要强化财务控制意识，明确财务职能定位，全面参与资金使用的决策与控制工作。

(二)按时间进度分解资金使用计划。资金的使用要事前计划、事中控制、事后总结，合理使用，充分体现资金投向的目标和效益。

(三)进一步提高绩效管理水平。目前，项目预算执行的准确性有待加强，同时分析手段和技术水平也有待完善，应加强与财政部门的紧密配合，开展好支出绩效管理工作，运用好绩效评价结果，不断提升预算管理水平。

附件: 1. 岳阳市林业局 2016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2. 岳阳市林业局 2016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附件 1

岳阳市 2016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岳阳市林业局

预算编码 10401

评价方式：部门（单位）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部门（单位）评价组

报告日期：2017 年 4 月 12 日

岳阳市财政局（制）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联系人	胡艳华	联络电话	8845671
人员编制	69	实有人数	103
职能职责概述	<p>1. 贯彻执行国家林业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研究拟定我市森林生态环境建设、森林资源保护和国土绿化的具体办法和措施并组织实施。</p> <p>2. 拟定全市林业发展战略与中长期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市级林业资金，监督全市林业资金的管理和使用。</p> <p>3. 组织开展植树造林和封山育林的工作；组织、指导以植树、种草等措施防治水土流失和防沙、治沙工作；指导国有林场（苗圃）、集体林场、森林公园及基层林业工作机构的建设和管理。</p> <p>4. 组织、指导森林资源的管理；组织全市森林资源调查，监督森林资源的使用，组织实施森林采伐限额；林权管理，并对依法应由市政府批准的林地征用、占用进行审核；监督山林地开发利用工作；负责协调山林权属纠纷。</p> <p>5. 组织、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的保护和合理开发利用。</p> <p>6. 组织协调、指导、监督全市森林防火工作；负责与指导全市森林公安工作；组织、指导全市森林病虫害的防治、检疫工作。</p> <p>7. 研究提出林业发展的经济调节意见以及林业产业发展的有关政策建议；监管国有林业资产、指导林业产业发展；审核、申报重点林业建设项目。</p> <p>8. 指导各类商品林和风景林及林木花卉的发展和培养。</p> <p>9. 组织、指导林业科技宣传工作，指导全市林业队伍的建设。</p> <p>10. 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p>		
年度主要工作内容	<p>任务1：全面小康建设目标任务：森林覆盖率稳定在45.3%。</p> <p>任务2：“一极三宜”江湖名城建设任务：争资引项、抓好林下经济产业发展、为“宜居”岳阳创优生态环境、为“宜业”岳阳做优林业发展环境、为“宜游”岳阳做强生态旅游。</p> <p>任务3：市政府重点工作目标任务：实施“绿色通道”建设三年行动计划、确保省级以上公益林管护面积到位率、补偿资金发放到位率均达100%、加强东洞庭湖湿地保护。</p> <p>任务4：“湘林杯”林业建设目标任务：森林蓄积量增长率达4.13%、完成人工造林22万亩、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1‰以上、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3.5‰以下、林业经济总产值增长15%以上。</p>		

年度部门（单位） 总体运行情况及 取得的成绩	2016年全面小康建设任务、“一极三宜”江湖名城建设和市政府重点工作目标全面完成。森林覆盖率达到45.3%，提前完成小康考核目标；活立木蓄积量1950万立方米，比2015年增长4.14%；完成人工造林22万亩；森林火灾受害率0.25%；林业有害生物成灾面积2.51万亩、成灾率2.77%；湿地面积367万亩，湿地保护率77.28%；林下经济产值达21亿元，比2015年增长21.4%；林业经济总产值312.55亿元，比2015年增长17.5%。市林业局荣获“全国绿化先进集体”“全省绿化先进集体”，荣获全省“湘林杯”林业建设目标管理考核优胜单位和市委市政府“一极三宜”江湖名城建设2016年度综合绩效考评先进单位。
------------------------------	---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机构名称	收入合计	其中：				
		上年结转	公共财政拨款	政府基金拨款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 税收入拨款	其他收入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4307.32	5854.95	3810.84		44	452.48
1.局机关	1562.70	1818.54	1518.15			44.55
2.东洞庭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1402.99	3558.84	1203.43			199.56
3.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710.28	318.96	471.15		44	195.13
4.市森林公安局	390.5	108.22	377.26			13.24
5.市水上木材检查站	172.54	32.27	172.54			
6.市铁路木材检查站	68.31	18.12	68.31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机构名称	支出合计	其中：				结余	
		基本支出	其中：		项目支出	当年结余	累计结余
			人员支出	公用支出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 汇总	5241.52	2376.07	1949.11	426.96	2865.45	-934.2	4920.75
1.局机关	2194.58	743	670.13	72.87	1451.58	-631.88	1186.66
2.东洞庭湖国家级 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1561.8	364.37	315.57	48.8	1197.43	-158.81	3400.03
3.市林业科学研究 所	713.82	585.82	444.66	141.16	128	-3.54	315.42
4.市森林公安局	487.19	398.75	332.15	66.6	88.44	-96.69	11.53
5.市水上木材检查 站	204.81	204.81	141.09	63.72		-32.27	
6.市铁路木材检查 站	79.32	79.32	45.51	33.81		-11.01	7.11
机构名称	三公经费 合计	其中：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运维费	公务用车购置费	因公出国费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 汇总	153.82	84.19	69.63				
1.局机关	48.24	25.3	22.94				
2.东洞庭湖国家级 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29.78	16.91	12.87				
3.市林业科学研究 所	29.39	19.97	9.42				
4.市森林公安局	26.11	11.45	14.66				
5.市水上木材检查 站	10	4.23	5.77				
6.市铁路木材检查 站	10.3	6.33	3.97				

机构名称	固定资产合计	其中:		其他
		在用固定资产	出租固定资产	
局机关及二级机构汇总	3030.16	3030.16		
1.局机关	1787.43	1787.43		
2.东洞庭湖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管理局	341.2	341.2		
3.市林业科学研究所	500.10	500.10		
4.市森林公安局	190.5	190.5		
5.市水上木材检查站	192.11	192.11		
6.市铁路木材检查站	18.82	18.82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目标1: 完成人工造林22万亩; 目标2: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控制在4‰以下; 目标3: 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1‰以内; 目标4: 森林覆盖率稳定在45.30%; 目标5: 森林蓄积量增长率达4.13%; 目标6: 林业经济总产值增长15%以上; 目标7: 完成“湖南发展新增长极”任务, 做大林业产业; 目标8: 为“宜居”岳阳做优生态环境、为“宜业”岳阳做优林业发展环境、为“宜游”岳阳做强生态旅游。	1. 完成造人工造林22万亩; 2.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2.77‰; 3. 森林火灾受害率0.25‰; 4. 森林覆盖率45.3%; 5. 全市森林蓄积量增长率4.14%; 6. 全年林业经济总产值达312.55亿元, 比2015年增长17.5%; 7. “湖南发展新增长极”任务全面完成, 林业产值比2015年增长17.5%; 8. 牢牢把握“健康森林、美丽湿地、绿色通道、秀美林场”林业四大主题, 全市生态环境明显改善, 林业发展环境明显变优, 生态旅游方兴未艾。

		评价内容	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
整体支出 绩效定量目 标及实施计 划 完成情况	产出目标 (部门工作实 绩,包含上级 部门和市委 市政府布置 的重点工作 、实事任务 等,根据部 门实际进行 调整细化)	质量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数量指标	指标1: 完成全面小康建设 目标任务,全市森林蓄积 量增长4.13%。	4.14%
			指标2: 完成“一极三宜” 江湖名城建设任务,抓好 争资引项、抓好林下经济 产业、为“宜居”岳阳做 优生态环境、为“宜业” 岳阳做优林业发展环境、 为“宜游”岳阳做强生态 旅游。	全年实现林业投入19.14亿元,林 下经济产值达21亿元,比去年增 长21.4%,完成人工造林22万亩、 完成义务植树1165万株,全市森 林覆盖率稳定在45.3%,生态环境 持续改善;林业发展环境优化, 下放审批事项5个,林业行政审批 提速40%以上,服务新港区建设, 保障45个项目林业用地建设需 要;“宜游”环境优化,全市森林 公园和国有林场持续发展,新增 森林公园2家、国有林场2个,各林 场加快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塔市 林场获评全国十佳,森林旅游方 兴未艾,产值超2亿元。
			指标3: 完成市政府重点工 作任务,实施“绿色通道” 建设三年行动计划、确保 省级以上公益林管护面积 到位率、补偿资金发放到 位率均达100%。	全年完成4599公里“绿色通道” 建设任务,达标率90%;省级以上 公益林管护管护面积到位率、补 偿资金发放到位率均达100%。
		时效指标	指标1: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目标 (预期实现的效益)	社会效益		
		经济效益	指标1: 林业经济总产值增长率达15%。	17.5%
		生态效益	指标1: 森林覆盖率稳定在45.3% 指标2: 森林蓄积增长率达4.13% 指标3: 人工造林22万亩 指标4: 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4‰以下 指标5: 森林火灾受害率控制在1‰以内	45.3% 4.14% 22万亩 2.77‰ 0.25‰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1: 各县市区满意度调查	满意度100%
绩效自评综合得分		97		
评价等次		优		

四、评价人员

姓名	职务/职称	单位	签字
方归农	局长	市林业局	
曹道伍	党组成员、副局长	市林业局	
刘三平	办公室主任	市林业局	
谢庆国	计财科科长	市林业局	
胡艳华	计财科副科长	市林业局	

评价组组长（签字）:

2017年 月 日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

2017年 月 日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填报人（签名）:

联系电话：8845671